（上接B255版）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表：可能涉及担保事项主体的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万元）					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直接	间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广州希创投资有限公司	91440101MA5AKX03XQ	9,000.00	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26号901房	2017年10月12日	100%		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46,604.65	28,956.63	16,648.01	254,169.88	12,385.80	
2	雪松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原南京凤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1320114088203549P	5,000.00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镇红卷北路011号3幢401室	2014年1月20日		广州希创投资有限公司100%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会务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票务代理；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旅游相关软件的开发、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网上销售旅游商品预付卡（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64.04	1,683.24	1,280.80	54,787.52	-376.77	5,000
3	诸城市松旅恭龙文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1370782MA3MP2A67J	20,000.00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龙都街道龙昌路6号龙昌名庭诺园街房102号	2018年2月7日	100%		文化旅游开发；主题公园开发、经营；文化活动策划、组织；文化传播策划；文艺表演策出经纪；音乐厅服务；酒店管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旅游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百货、金属制品、工艺品、农副产品网上及实体店销售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动漫设计；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服务；游乐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490.55	5,017.87	28,472.68	0.00	4,357.61	10,000
4	香格里拉仁华置业有限公司	91533421326262746E	5,000.00	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达坚路67号	2014年12月11日	100%		房地产业务咨询；停车服务；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类；房屋租赁；酒店管理；旅游项目投资服务；餐饮、住宿服务；康复服务；日用百货、旅游产品、工艺品（不含象牙及犀牛角制品）、土特产、预包装食品销售；物业管理服务；民族风情游及旅游资源经合开发服务；旅游产品、旅游纪念品开发及营销、租赁服务；酒水、饮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050.21	52,811.51	7,238.70	5,300.99	1,322.03	
5	西安天穗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1610133MA81D33306	10,000.00	西安曲江临潼国家旅游休闲度假区凤凰大道3号办公楼513A室	2017年3月31日	90%		旅游项目的开发及运营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研；市场营销策划；广告的设计、制作；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日用百货、食品、工艺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397.69	21,284.55	9,113.14	0.00	-596.91	30,000
6	嘉善康辉创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1330421MA7GH76A	10,000.00	浙江省嘉善县西塘镇小桥圩街53弄26号楼2层	2014年4月18日	100%		旅游开发；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服务；旅游产品设计、制作；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销售工艺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736.54	5,418.66	17,317.88	0.00	-321.91	20,000
7	嘉善嘉隆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330421MA29GBJ742	100.00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小桥圩街53弄26号楼2层	2017年7月7日		嘉善康辉创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	物业管理，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87	127.78	-93.91	296.94	-99.39	
8	嘉兴市松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原嘉善康辉旅游置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330421587782610C	8,000.00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路258号44号楼	2011年12月19日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开发；实业投资；房屋租赁服务；旅游产品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销售：工艺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6,436.71	26,363.75	20,072.96	2,347.39	-652.19	20,000
9	成都希努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1510108MA640L1J0D	1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东三环路二段航天路6号	2019年12月9日	100%		旅游资源开发；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游览景区管理；综合文艺表演演绎相关行业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展览展示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山东希努尔男装有限公司	91370782MA3F067X7L	30,000.00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东环路58号	2017年12月6日	100%		服装及服饰的设计、制造与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482.23	16,388.85	44,093.36	48,104.57	-600.09	
11	在担保有效期内新增纳入担保下属公司	-	-	-	-	-	-	-						15,000

备注：上述新增担保额度为公司预计金额，在总担保额度10亿元范围内，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能存在内部调整，以实际发生为准。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20-011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希努尔”，包含其控股下属公司）与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实业”，包含其控股下属公司）、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园物业”，包含其控股下属公司）和广州市庆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德物业”，包含其控股下属公司）已/拟签署关联交易协议。鉴于雪松实业、家园物业和庆德物业为本公司关联方，故上述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101,150.00万元，适用期限自2020年1月至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本事项为止。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关联董事韩刚、刘湖源、陈吉和李婵娟在审议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均需回避表决此项议案。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0年1-3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旅游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500.00	17.39	181.8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00,000.00	-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500.00	59.39	366.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庆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物业管理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50.00	-	-
合计				101,150.00	76.78	10,547.9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旅游服务	181.84	2,000.00	0.33%	-90.9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10,000.00	50,000.00	100.00%	-8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366.07	500.00	100.00%	-26.7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雪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旅游服务	20.78	30.00	0.03%	-30.73%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雪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库存商品	11.34	20.00	0.01%	-43.30%
合计			10,580.03	52,550.00	-	-79.8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关联方相关服务需求减少，同时，公司对业务进行了调整，导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与年初预计金额有一定的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19年1-12月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与年初预计金额有一定的差异，主要系关联方相关服务需求减少及公司自身业务调整等因素引起的，属于不可预测因素，此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佳昱

注册资本：700,000万元

设立时间：1997年04月11日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恒骏街4号405房（仅限办公用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508498R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室内装饰、装修；室内装饰设计服务；润滑油批发；润滑油零售；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技术进出口；酒店管理；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管理服务；房地产估价；土地评估；工商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企业财务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雪松实业的股东为雪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张劲，雪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95.93%，张劲占其注册资本的4.07%，实际控制人为张劲先生。

截至2019年6月30日，雪松实业的总资产为762.05亿元，净资产为345.63亿元，2019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43.30亿元，净利润为8.22亿元（以上数据为合并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雪松实业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海玲

注册资本：7,600万元

设立时间：2001年01月08日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5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3722515 17XT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房地产中介服务；运动场馆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市政道路清扫保洁、维护；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自建房屋的销售；建材销售；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汽车清洗服务；土地管理服务；自有厂房租赁；摊位出租；房地产居间代理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公寓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害生物防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家园物业的股东为广州市君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实际控制人为张劲先生。

截至2019年6月30日，家园物业的总资产为5,747.46万元，净资产为1,249.29万元，2019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17.01万元，净利润为214.8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家园物业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广州市庆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市庆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连汉才

注册资本：4889.00万元

设立时间：2002年04月27日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海珠北路书同巷4号前座3楼（不可作厂房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4737168174 3

经营范围：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防虫灭鼠服务；家庭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绿化管理、养护、病虫防治服务；护理服务(不涉及提供住宿、医疗诊断、治疗及康复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经营；土石方工程服务；公司礼仪服务；城市水域垃圾清理；室内装饰设计服务；花卉出租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餐饮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装卸搬运设备租赁；连续搬运设备制造；立体(高架)仓库存储系统及搬运设备制造；机场专用搬运机械及设备制造；灌装码垛系统搬运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设备零部件制造；行李搬运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人力资源外包；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职能管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以及人力资源服务和管理；劳务承揽；接受委托从事劳务外包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预包装食品零售；乳制品零售；劳务派遣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保安服务。

股东情况：家园物业的股东为雪松智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实际控制人为张劲先生。

截至2019年6月30日，庆德物业的总资产为5,722.42万元，净资产为2,242.75万元，2019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608.76万元，净利润为-266.8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庆德物业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或行业公认标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与雪松实业的旅游服务合同

公司为雪松实业提供旅游服务事项尚未签署合同，由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生情况签署，合同主要内容以公司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2、与家园物业的物业管理服务合同

2019年9月1日，公司控股下属公司香格里拉市仁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华置业”）与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香格里拉市分公司签订了《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仁华置业委托家园物业为“独克宗花巷”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等事项，委托管理期限为1年，自2019年9月1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止，费用合计为200.26万元。

2020年1月1日，公司控股下属公司嘉善嘉晟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善嘉晟湖”）与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嘉善嘉晟湖委托家园物业为“西塘花巷一期”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等事项，委托管理期限为1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费用合计为138.15万元。

公司接受家园物业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事项，除以上合同外，尚未签署其他的合同。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签署相关合同，合同主要内容以公司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3、与雪松实业的担保协议/合同

2019年11月1日，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以下简称“日照银行”）与雪松实业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雪松实业自愿为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8月30日期间内在日照银行形成的一系列债务向日照银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的本金余额及利息、违约金等。

公司接受雪松实业担保的事项，除以上合同外，尚未签署其他的协议/合同，后续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时签署，担保协议/合同主要内容以公司签订的具体合同/协议为准。

4、与庆德物业的租赁协议/合同

公司租赁庆德物业办公场所的事项尚未签署协议/合同，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签署，租赁协议/合同主要内容以公司签订的具体合同/协议为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向关联人提供服务属于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接受关联方劳务/担保属公司正常运营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上述关联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以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已/拟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20-012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希努尔”）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因此公司拟决定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另行协商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楼15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兴华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上年度完成35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二）人员信息

中兴华所现有从业人员2086人。首席合伙人李尊农，现有合伙人131人，注册会计师817人，一年内增加注册会计师15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337人。

项目成员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谭正嘉（项目合伙人）：自1994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20年，先后为恒顺电气（300208）、华仁药业（300110）、希努尔（002485）等公司提供IPO审计或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杜岩：自2015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4年，先后为希努尔（002485）等公司提供IPO审计或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勇：注册会计师，从2000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5年，目前任职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岗位，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IPO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况。

（三）业务规模

中兴华所上年度业务收入109,16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3,877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8,765万元；净资产30,637万元；上年度审计公司家数共计10,210家，其中上市公司年报审计35家，收费总额3,461万元。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化工行业、机械行业、汽车行业、医药制造、家电行业、电子信息、通讯行业、软件服务、输配电气、房地产、农牧饲渔、国际贸易、旅游酒店、有色金属、塑胶制品、纺织服装、电信运营、文化传媒等，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均值744,387万元。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1,33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兴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兴华所近3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受到行业自律监管措施1次。

三、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并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兴华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要求。鉴于中兴华所在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并按期为公司出具了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20-013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新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董事会关于本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收入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的主要内容有：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将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而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新财务报表格式

根据财会[2019]16号的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项目。

2、合并利润表

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在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了“专项储备”项目。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仅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无实质性影响。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20-014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调整优化营销网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9年度调整优化营销网络情况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希努尔”）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调整优化营销网络的议案》：拟于2019年，根据经济发展情况以及不同城市的商圈情况，仍然将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不超过28家已购置的商铺/房产，账面原值合计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按市场公允价格或评估价格予以出售/出租，具体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有效期一年。

公司2019年度共出租商铺26家，建筑面积共3.24万平方米，合计确认收入1,455.54万元，提高了资产使用效率，优化了网点布局。

二、2020年度调整优化营销网络计划

为适应终端零售形势变化，更有效地优化资源，公司继续调整优化营销网络，拟于2020年，根据经济发展情况以及不同城市的商圈情况，继续将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不超过28家已购置的商铺/房产，账面原值合计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按市场公允价格或评估价格予以出售/出租，具体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适用期限自2020年1月至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本事项为止。

本次继续调整优化营销网络的内容，除已出售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七区17号楼、已转坏账的烟台商铺和新增的临沂、青岛员工宿舍外，其余内容和原因跟2014年8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优化营销网络的议案》一致，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调整优化营销网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

三、调整优化营销网络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继续优化调整营销网络所获的资金将用于支持公司战略升级与业务转型，以增加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长远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20-015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事项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为支持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包括下属公司）的发展，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文投”）拟继续无偿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增加至不超过10亿元，借款期限为二十四个月（自2020年9月6日至2022年9月5日），资助金额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关联关系

雪松文投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63.62%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交易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刚、刘湖源、陈吉和李婵娟在审议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MBRU1T

成立日期：2017年05月02日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2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晖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双方

甲方：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2、财务资助金额和期限

（1）本协议项下资助款币种为人民币，总额度为1,000,000,000.00（大写：壹拾亿元整）元。

（2）本协议项下的资助期限为二十四个月（下称“资助期”），自2020年9月6日至2022年9月5日。乙方应当将董事会通过的书面决议文件提供甲方备存。

（3）乙方根据需要在资助期内按资助额度向甲方申请全部或部分提款，当期提款最长使用期限不能超过本协议约定的资助期。乙方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上述资助期及额度内，循环申请提款使用。

3、利率、利息及还款

（1）资助款由甲方无偿提供乙方使用。

（2）乙方在当期资助款借款期限到期之日一次性偿还，或者根据甲方的书面通知进行还款。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公司发展，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